

河南省民政厅文件

豫民文〔2023〕88号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五一”期间 安全工作检查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民政局，航空港区社会事业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近期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部署安排，深刻汲取“4·18”北京长峰医院火灾事故教训，抓好“五一”假日期间的全省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省民政厅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五一”期间安全工作专项检查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五一”期间安全工作检查活动时间从2023年4月24日至5

月 4 日,各检查组到省辖市开展工作的具体时间由各检查组决定。

二、分组情况

本次检查活动设 8 个检查组, 成员如下:

第一组

组 长: 尚英照 厅一级巡视员

成 员: 陈向军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一级调研员

15937815678

丁兴魁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二级调研员

检查地点: 开封市、商丘市

第二组

组 长: 杨 蕾 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成 员: 黄培灵 厅办公室主任

田永恒 厅办公室三级主任科员 18838187698

检查地点: 濮阳市、南阳市

第三组

组 长: 徐俊岭 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厅党组成员

成 员: 张 明 区划地名处三级调研员

申茂泉 厅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17837126960

尹志强 养老服务处三级主任科员

检查地点: 周口市、许昌市

第四组

组 长: 党培红 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成 员：张亚非 儿童福利处副处长 13837108219

马 玉 儿童福利处二级主任科员

检查地点：洛阳市、三门峡市

第五组

组 长：竹怀农 厅二级巡视员

成 员：田 锋 社会事务处三级调研员 13837133056

张雪瑞 社会事务处三级主任科员

检查地点：漯河市、驻马店市

第六组

组 长：张正德 厅二级巡视员

成 员：赵刘尊 厅办公室副主任

陈自力 社会组织管理局三级调研员 13603990016

检查地点：平顶山市、信阳市

第七组

组 长：郭同生 厅二级巡视员

成 员：郑 诚 厅办公室副主任 13608680384

牛廷顺 厅办公室二级主任科员

检查地点：安阳市、鹤壁市、新乡市

第八组

组 长：李本谦 厅二级巡视员

成 员：顾举超 社会救助处一级调研员

贺小兵 养老服务处副处长 13598885377

刘 敏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二级主任科员

检查地点：郑州市、焦作市、济源市

三、检查内容

（一）风险隐患整改落实情况。从2023年2月13日至3月15日，省民政厅会同省应急管理厅、省消防救援总队对全省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工作开展了专项联合督导活动，形成了问题清单，下发了《督办函》，要求各地限期完成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本次检查将对各地整改情况逐项进行检查，并对照《民政服务机构安全工作日巡查记录表》，抽查部分机构对安全隐患是否进行自查整改，整改是否到位。

（二）安全管理制度机制落实情况。各级民政部门是否结合重点时段、重要节点开展针对性工作部署，安全监管和督促检查指导责任是否落实到位，是否严格按照全省民政系统安全管理常态长效工作机制，落实调度、督导等机制，是否建立健全本级安全工作管理台账；各民政服务机构对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燃气安全等规章制度是否严格遵照执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是否全覆盖、无死角，是否定期开展安全形势研判，易燃可燃物违规堆积、消防通道堵塞、消防设施维护保养不及时、施工现场违规作业、不规范用电用气用火等突出问题是否立查立改，“日巡查”“周例会”等制度是否严格落实。

（三）防灾减灾等工作部署开展情况。各地民政部门是否结合当地实际，对“江、河、湖、库”和山体滑坡、塌陷等地质灾

害多发区域和排涝、积水洼地等环境中的民政服务机构进行摸排；是否开展防汛、应对极端天气等防灾减灾工作部署，防汛应急工作是否组织架构合理、岗位职责明确、处置流程清晰，是否按照预案开展应急演练。

四、检查要求

（一）各检查组在每个省辖市选取不少于2个县（市、区）、每个县（市区）不少于3家民政服务机构开展检查。

（二）各地民政局要主动与当地消防救援部门对接，协调消防专业人员共同参加检查，提高发现问题、整治问题的专业化水平。

（三）检查工作坚持“四不两直”，以查阅文件资料、实地抽查为主，原则上不组织召开工作汇报会。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交办、督促现场整改，检查结束时未能完成整改的，以问题清单形式反馈给当地民政部门，并报送厅安全办，下发《督办函》。

（四）各检查组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我省实施细则精神，轻车简从、勤俭节约，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得为基层增加工作负担。



